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臺南市永康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整建營運移轉促參案 公聽會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11 月 2 日（星期日）上午 10 時

地點：臺南市永康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管理大樓 2 樓簡報室（臺南市永康區王行東路 166 號）

主席：許局長仁澤

出席（列）單位及人員：如會議簽到簿

記錄：許立翰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環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報。(略，詳如簡報)

參、與會單位意見（依發言順序）：

一、楊議員中成

(一)空氣污染減排部分，戴奧辛是否有機會零排放，以前焚燒塑膠味道很重，而大灣里位處下風處，地方居民在大灣高中運動都會聞到味道，希望未來能夠避免臭味問題。

(二)空氣污染問題對大灣里里民亦造成影響，惟回饋範圍未含大灣里，希望納入考量。

二、林議員冠維

(一)水多多育樂中心已營運近 20 年，內部設備已相當老舊，環保局表示本次促參案將水多多育樂中心納入整改範圍，希望能順利整改，並考量地方居民需求。

(二)永康焚化廠既有操作合約到 117 年屆滿，尚餘 2 年時間，而城西焚化廠與永康焚化廠回饋金相差數倍，未來新合約之回饋機制應向永康區、新化區及新市區議員、里長討論。

(三)空氣污染物排放後受影響範圍不只既有回饋里，其他較遠之里民亦受影響，應擴大回饋範圍；另既有操作廠商針對一般事業廢棄物處理費用調漲約 3 倍，卻囿於現有合約關係，這 20 年無法調整，希望環保

局對於未來回饋金之回饋範圍，應向永康區、新化區及新市區議員、里長充分討論後進行修正。

三、陳議員秋萍

- (一)對於永康焚化廠合約即將屆期而提早開始相關作業部分，表示認同。
- (二)空氣污染排放對周遭環境之影響甚廣，回饋補助之範圍應以永康焚化廠方圓 5 公里之範圍內，不論是永康區、新化區或新市區皆應回饋。
- (三)永康焚化廠整改規劃目前採促參 ROT 方式辦理，請說明促參與政府自行採購之差異，扣除成本後之經費為多少?能夠回饋給鄉親為多少?另外售電收益有多少，應該要公開出來讓地方居民知道。
- (四)永康焚化廠下一階段合約應比照城西焚化廠更新爐辦理，對於永康區國中小之學雜費及營養午餐部分給予補助，並希望擴及永康全區，甚至新化全區，請環保局納入試算，若經費充足，再擴大至整個回饋區範圍。
- (五)關於空氣污染減排部分，希望環保局能在選擇操作廠商時納入規劃，並制定懲處辦法，若未來發生重大違規情事，能有處罰甚至解約之條款，以約束廠商確實做好污染排放管制，並納入未來整改合約條件，提早讓議員有所了解。

四、陳議員碧玉

- (一)永康焚化廠營運迄今已近 20 年，許多回饋或是費用皆是 20 年前所定，如今合約即將屆滿，建議下述條件應納入檢討：
 - 1.回饋範圍。
 - 2.回饋金額。
 - 3.是否擴大回饋內容。
 - 4.希望比照城西焚化廠更新爐回饋金，避免兩邊不一致。
- (二)如同陳秋萍議員所述，永康焚化廠未來是要繼續委外，還是收回由市府自行操作，應整體評估，目前部分議員也有此想法，希望環保局能進行相關評估，讓議員有所了解。
- (三)新市區距離永康焚化廠不算遠，希望未來檢討回饋區範圍時，能將新

市區納入考慮。

五、林議員燕祝

- (一)感謝局長與團隊對於本案之用心，如局長所說本案若無提早作業，在時程上可能會來不及，本席表示認同。
- (二)為符合在座議員及里長希望，希望環保局評估是否有機會將永康焚化廠改由政府機關自行操作營運?倘地方有回饋需求，可透過永康焚化廠之收益直接支出。

六、李議員鎮國

簡報上未見水多多育樂中心之改善及使用效益，且民眾反應雖有游泳池可使用，但環境不佳，仍選擇前往較遠之游泳池，希望環保局能夠探討民眾不願使用之原因。

七、李議員偉智

永康焚化廠委外迄今已近 20 年，近年對於地方民眾或議會希望能夠提升回饋金之請求，皆囿於合約無法調整，希望能將永康焚化廠收回來由環保局自行管理，若有需求能夠即時反應。

八、朱議員正軒

- (一)對於永康焚化廠回饋，希望能與城西焚化廠做比較，不須比其優，但應與其相當。
- (二)由於下一階段合約長達 20 年，未來情形無法預估，希望能有浮動調整之機制，以避免因合約問題，造成民眾權益受損。
- (三)對於地方回饋，除了現金回饋方式以外，是否還有能夠回饋地方里民之方式?
- (四)水多多育樂中心使用人數雖有逐年提升之趨勢，但提升幅度不大，建議評估將鄰近之永康區、新化區及新市區民眾皆納入，並評估是否有增加開放時段之可能性(例如清晨)，以增加民眾使用意願。
- (五)對於未來永康垃圾焚化廠是否委外操作或是由市府自行操作，希望環保局能夠提供評估報告，並且針對整建及營運進行評估。
- (六)環保局是否已規劃整建期間之廢棄物處理問題?目前國內他廠陸續完

成整改，是否可協助處理本市於永康垃圾焚化廠整改期間之廢棄物？

(七)請環保局補足各區清潔隊及環保志工之人力。

九、陳議員秋萍（第二次發言）

(一)永康垃圾焚化廠後續是否要委外操作或是要由市府自行操作，麻煩環保局提供相關之評估報告。

(二)若是評估仍要以 ROT 方式辦理，麻煩環保局提供開放廠商自收量為多少公噸，由環保局提供多少公噸之廢棄物？若需預留中央調度量，調度量又是多少公噸？

十、永康區王行里 陳丁為里長（曾惠美代表）

(一)王行里里民人數有逐年增加之趨勢，惟里內無合適之公園綠地，希望能協助規劃以供里民休閒使用，例如龍潭國小附近有塊閒置綠地，希望市府能爭取作為里民合適休閒場所。

(二)里民反應水多多育樂中心游泳池氯氣味道太重，導致使用意願不高，希望能夠改善游泳池使用環境。

十一、永康區新樹里 陳日祥里長

目前回饋金發放範圍係依照 20 年前規劃，且各里回饋費用不一致，相關行政流程也不便利，希望能夠加強在地里民之回饋。

十二、永康區烏竹里 鄭美妙里長

里民時常反應臭味非常重，向環保局反應後，稽查人員卻回應需 1 小時後抵達，而抵達後檢測設備僅是稽查人員鼻子，簡單聞臭後，回答沒有味道，希望環保局能提供相關檢測儀器，以避免里民意見無法妥善處理。

十三、永康區龍潭里 楊惠如里長

水多多育樂中心鄰近里回饋費用，王行里是 300 元/年，龍潭里是 1,250 元/月，距離最近之民間健身房費用約 1,200 元/月，費用並無較優惠，且附近未設置 Ubike，里內年長者不便來使用，希望環保局能提供更全面之回饋。

十四、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林健榮委員

- (一)鑑於本廠設備老化，為提升處理效能、減少污染物排放、增加發電量，本案應有務實需求，應予支持。
- (二)各項污染物排放設計限值、整改方式，宜收集近期各廠案例，擇優進行增設/改善。
- (三)為確保本市自主處理能力，宜在政府財務可行性條件下，調整限縮廠商自收量。
- (四)發電效能及售電歸屬影響財務甚大，宜謹慎評析。

十五、臺南市環境保護聯盟 黃安調理事長

- (一)空氣污染物從煙囪排放出去後降至地面上，就會成為民眾所聞到之臭味，影響範圍有多大，應妥善調查。
- (二)進廠費用請市府妥善規劃管理，以避免弊案發生。
- (三)對於永康垃圾焚化廠處理之廢棄物，應以本市民生廢棄物為主，不應有外縣市廢棄物或事業廢棄物進入。
- (四)廢棄物進廠檢查應當妥善辦理，以避免有不合規定之廢棄物進廠。

十六、國立成功大學 賴啟銘委員

- (一)未來招標方式應妥善規劃，以確保得標廠商能夠配合機關需求。
- (二)回饋設施建議由 ROT 案之得標廠商一併管理，不再另案招標。
- (三)永康垃圾焚化廠執行整改之相關設備更新應採用最新技術及設備，降低污染並使民眾安心。

肆、會議結論：

有關與會單位所提供各項意見，本局將適時反應予市長及本府相關單位，有關焚化廠整改相關技術部分之建議，本局亦會納入後續評估考量。

伍、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